

浙江亚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名股东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 股东持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亚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7月29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2026年7月30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载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现将公司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的前一个交易日（即2026年7月29日）登记在册的前十名股东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的持股情况公告如下：

一、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浙江星浩控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0,525,314	8.12
2	北京浙商华盈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浙江星宸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8,420,252	6.49
3	徐锦平	9,243,300	1.24
4	钟声旺	8,235,732	1.10

5	王力展	6,829,357	0.92
6	陈长荣	4,415,620	0.59
7	北京积木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4,332,200	0.58
8	陈俊宏	3,957,200	0.53
9	沈家明	3,881,600	0.52
10	陈印权	3,647,757	0.49

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的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浙江星浩控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0,525,314	8.12
2	北京浙商华盈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浙江星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8,420,252	6.49
3	徐锦平	9,243,300	1.24
4	钟声旺	8,235,732	1.10
5	王力展	6,829,357	0.92
6	陈长荣	4,415,620	0.59
7	北京积木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4,332,200	0.58
8	陈俊宏	3,957,200	0.53
9	沈家明	3,881,600	0.52
10	陈印权	3,647,757	0.49

特此公告。

浙江亚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7月31日